

2024年度武陟县乡村振兴局部门决 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陟县乡村振兴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陟县乡村振兴局部门概况

一、武陟县乡村振兴局部门职责

-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方针、政策，提出乡村振兴的的目标、措施和方案，并贯彻落实。
- 2、负责制定全县乡村振兴工作规划和组织实施；制定全县乡村振兴年度计划，提出具体工作目标、任务、政策措施并组织落实；开展乡村振兴工作绩效考评。
- 3、负责制定衔接资金的分配方案；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整村推进工作；负责建立和维护乡村振兴项目库，做好巩固衔接项目的申报、备案审核、监督管理、绩效考核和检查验收，实施好衔接资金报账管理；负责组织、协调做好巩固衔接项目和资金审计工作。
- 4、负责组织、协调和督促行业部门做好医疗、教育、住房等行业政策落实工作。
- 5、负责组织、协调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工作，负责协调定点帮扶工作。
- 6、负责组织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理论，衔接政策和衔接问题等重大课题的调查研究；负责全县乡村振兴信息工作；负责乡村振兴宣传工作。
- 7、负责根据困难标准，做好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做好统计和动态分析工作。
- 8、负责乡村振兴战略有关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和组织

实施工作。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武陟县乡村振兴局内设机构3个，包括：综合股（党的建设工作办公室）、项目资金股、政策法规股（督导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武陟县乡村振兴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2024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陟县乡村振兴局（本级）
2. 武陟县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34.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06.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412.2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6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40.73	本年支出合计	57	8440.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8440.73	总计	60	844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40.73	8134.14					306.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	12.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2	12.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2	1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5	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5	6.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	2.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1	3.71					
213	农林水支出	8412.24	8105.65					306.5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412.24	8105.65					306.59
2130501	行政运行	67.91	67.9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157.19	3874.55					282.63
2130505	生产发展	3852.57	3828.62					23.96
2130506	社会发展	150.18	150.18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20.65	120.65					
2130550	事业运行	63.74	63.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2	9.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2	9.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2	9.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40.73	160.14	8280.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	12.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2	12.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2	1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5	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5	6.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	2.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1	3.71				
213	农林水支出	8412.24	131.65	8280.5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412.24	131.65	8280.59			
2130501	行政运行	67.91	67.9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157.19		4157.19			
2130505	生产发展	3852.57		3852.57			
2130506	社会发展	150.18		150.18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20.65		120.65			
2130550	事业运行	63.74	63.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2	9.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2	9.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2	9.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34.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72	12.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5	6.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105.65	8105.6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62	9.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34.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34.14	8134.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134.14	总计	64	8134.14	8134.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34.14	160.14	797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	12.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2	12.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2	1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5	6.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5	6.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	2.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1	3.71	
213	农林水支出	8105.65	131.65	7974.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105.65	131.65	7974.00
2130501	行政运行	67.91	67.9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874.55		3874.55
2130505	生产发展	3828.62		3828.62
2130506	社会发展	150.18		150.18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20.65		120.65
2130550	事业运行	63.74	63.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2	9.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2	9.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2	9.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53	30201	办公费	12.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05	30202	印刷费	11.8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6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2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16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30211	差旅费	0.3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1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7.43	公用经费合计					3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项目 科目代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440.7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61.37万元，增长5.7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下达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8440.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134.14万元，占96.37%，其他收入306.59万元，占3.6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8440.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0.14万元，占1.90%，项目支出8280.59万元，占98.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134.1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4.78万元，增长1.94%。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下达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134.1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6.3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4.78万元，增长1.94%。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下达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二) 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134.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72万元，占0.15%；卫生健康（类）支出6.15万元，占0.08%；农林水（类）支出8105.65万元，占99.65%；住房保障（类）支出9.62万元，占0.12%。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065.98万元，支出决算为813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5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33万元，支出决算为1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部门有人员调出，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75万元，支出决算为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部门有人员调出，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79万元，支出决算为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部门有事业人员调出，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0.41万元，支出决算为67.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新增加办公经费。

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804.00万元，支出决算为3874.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1.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下达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40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3828.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产业项目有审减资金。

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社会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1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下达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增加。

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贷款奖补和贴息（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6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款项由其他项目资金调整，不做年初预算。

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1.82万元，支出决算

为63.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工资上调，各项支出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88万元，支出决算为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部门有人员调出，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160.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7.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32.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00万元。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88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5.46万元，增长24.3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我部门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838.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04.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33.2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2个，机关项目12个，二级机构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8280.5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2个，涉及资金7974.00万元；涉及自有资金306.59万元。

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1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我部门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8440.73万元，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34.14万元；自有资金预算支出306.59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9.00分。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1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实现绩效自评“100%”。

我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2个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280.59万元，执行数为8280.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单位履职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

从上述自评情况看，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有了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后附“2024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4年度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主管部门能按项目计划的要求支出专项资金，将专项资金及时并有效地用于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上；严格按照项目申请、批复内容及程序执行，未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审批程序基本规范，较好地完成了计划目标。绩效评价得分为96.00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未选取我部门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也无重点绩效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武陟县乡村振兴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065.96	8459.57	8440.73	10	99.78	10	
	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5065.96	8144.71	8134.14	-	99.87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314.86	306.59	-	97.37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坚决守住“零返贫、零致贫”底线任务。一方面,持续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深化“五养八延伸”“集中医养”“星级评定”等工作机制,全面巩固脱贫成果;另一方面,全力推进衔接资金项目建设,加大产业就业扶持力度,广泛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实现脱贫群众、监测对象稳定增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坚决守住“零返贫、零致贫”底线任务。一方面,持续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深化“五养八延伸”“集中医养”“星级评定”等工作机制,全面巩固脱贫成果;另一方面,全力推进衔接资金项目建设,加大产业就业扶持力度,广泛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实现脱贫群众、监测对象稳定增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支出	确保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按时发放,保障乡村振兴局工作人员基本办公条件。			完成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按时发放,保障乡村振兴局工作人员基本办公条件。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确保实施项目精准、资金安排精准、项目绩效精准,推进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实施项目精准、资金安排精准、项目绩效精准,推进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5%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0%	60.77%	1	0	507.70%	调整部分为中央、省、市下达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结转结余率	≤5%	0.22%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8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确保高质量全面完成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任务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完成	100%	10	10	0.00%	
				农村环境治理	持续改善	100%	10	1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增加贫困户收入	持续改善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资产年收益率	>8%	8%	20	20	0.00%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5%	15	15	0.00%
总分					100	99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小组：河南信永蓝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二月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一、项目概要

2024 年度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由乡政府牵头组织，依托武陟县农友种植专业合作社，利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0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60 万元扩建五个库房：宽 25 米，高 6 米。一个长 87 米，二个长 43 米，二个长 32 米，总面积 5925 平方米。钢架结构，设计院盖章的国家标准，钢柱之间用砖混二四墙两面粉，地面厚 0.18m，门窗安好；及排水管网。新建硬化 C25 商砼路 1 条，宽 6 米，长 54 米，厚 0.18m，总面积 324 平方米。与企业签订租赁合同，在企业进行托管经营，项目每年资产收益 24 万元，收益归大虹桥乡人民政府所有，收益用于公益性岗位工资和基础设施修缮、改善人居环境等村级公益事业，加快大虹桥乡产业工作的进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企业为脱贫户、监测户提供就业岗位，通过创新新时期开发模式，帮助脱贫户、监测户稳定增收。

二、评价结论摘要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6分，评价结果“优秀”。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规范资金管理。对于每年一次的收益资金结算，要统一造册，镇政府乡村振兴办安排专人负责与企业、村委会、脱贫户对接，确保收益资金及时、准确地打入镇集体的账户上，充分保证该项目的收益。对于本地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镇政府积极与企业联系，为脱贫户提供就业岗位，实现就业增收。

(二)强化收益分配的监管。成立资产收益分配监督领导小组，组长由乡纪委书记担任，财政所、乡村振兴办、平安建设办负责人任组员。监督检查收益分配工作流程，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情节严重要及时移交县纪委监察机关依纪依规查处。

四、主要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填报的个别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不够细化，已设置的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的三级指标为“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工程设计使用年限”指标不能完全体现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竣工工程移交表、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均未填写

日期。竣工工程移交日期、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日期是项目管理的重要节点，未填写日期，会造成时间线混乱，难以明确工程移交和资产变动的先后顺序，不利于项目与财务分析；责任界定模糊，在出现工程质量、资产纠纷时无法确定责任归属时间；财务核算不准确，影响折旧计提与成本核算，进而干扰审计与监管工作，还反映出企业管理不规范、信息完整性缺失、风险防控薄弱等问题。

五、有关建议

(一) 规范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建议项目单位深入开展调研工作，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更加系统地体现该项的工作内容和预期目标。绩效目标应指向明确，选取能体现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的指标；绩效指标值一般对应已有统计数据或在成本可控的前提下，通过统计、调查、评判等方法获取，确难以量化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可使用分析评级的评价方式评判。

(二) 建议项目单位构建完善的填写制度，明确日期格式、必填要求，同时梳理审核流程，规定审核步骤与标准。针对人员，定期开展专项培训，通过真实案例展示日期对财

务核算、责任界定的影响，增强重视程度。技术辅助上，在办公系统设必填提醒，避免遗忘。审核环节，安排专人多轮交叉审核。还需定期抽检，保证信息准确无误，全面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绩效评价目的	8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及其标准 ...	9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1
(一) 项目决策	11
(二) 项目管理	13
(三) 项目产出	16
(四) 项目效果	18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1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1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
(三) 有关建议	22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3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豫信永蓝天咨询字〔2025〕第 2034 号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焦作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焦政办〔2011〕6号）等文件精神，为全面掌握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实施情况及取得的效果，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河南信永蓝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至五中全会精神，坚定践行新发

发展理念，秉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与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朝着共同富裕方向迈进。在脱贫攻坚全面胜利后，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置于突出位置，设立5年过渡期。依托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健全乡村振兴领导与工作体系，加快推进脱贫地区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方位振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筑牢根基。

贫困地区需顺应形势转变，做好过渡期内领导体制、工作体系、发展规划、政策举措、考核机制等方面的有效衔接，工作重心从解决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转向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资源投入从集中支持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到2025年，借助财政资金精准投入，实现脱贫攻坚成果稳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铺开。贫困地区经济活力与发展后劲显著增强，乡村产业质效和竞争力提升，农村基础设施与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美丽宜居乡村建设稳步推进，乡风文明成果丰硕，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强化，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长效机制完善，贫困地区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到2035年，贫困地区经济实力大幅提升，乡村振兴成效斐

然，农村低收入人口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在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取得更显著的实质性进展。

2.项目简介

2024 年度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由乡政府牵头组织，依托武陟县农友种植专业合作社，利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0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60 万元扩建五个库房：宽 25 米，高 6 米。一个长 87 米，二个长 43 米，二个长 32 米，总面积 5925 平方米。钢架结构，设计院盖章的国家标准，钢柱之间用砖混二四墙两面粉，地面厚 0.18m，门窗安好；及排水管网。新建硬化 C25 商砼路 1 条，宽 6 米，长 54 米，厚 0.18m，总面积 324 平方米。与企业签订租赁合同，在企业进行托管经营，项目每年资产收益 24 万元，收益归大虹桥乡人民政府所有，收益用于公益性岗位工资和基础设施修缮、改善人居环境等村级公益事业，加快大虹桥乡产业工作的进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企业为脱贫户、监测户提供就业岗位，通过创新新时期开发模式，帮助脱贫户、监测户稳定增收。

3.项目工作目标与任务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是创新新时期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模式，结合大虹桥乡实际所开展的产业项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按照投资金额的 8%收取租金，用于增加脱贫户、监测户收入。收益用于公益性岗位工资和基础设施修缮、改善人居环境等村级公益事业，加快大虹桥乡产业工作的进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4.项目实施情况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发布招标公告，2024 年 4 月 10 日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单位中股建设工程河南有限公司，因项目负责人身体原因选择放弃已中标项目；2024 年 4 月 11 日发布成交结果变更公告，变更后中标单位河南正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 294 万元。该项目 2024 年 4 月 12 日开工建设，实施地点位于武陟县大虹桥乡东刘村，2024 年 10 月 15 日完工验收。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批复资金 300 万元，企业自筹 60 万元，用于新建五个库房：宽 25 米，高 6 米。一个长 87 米，二个长 43 米，二个长 32 米，总面积 5925 平方米。钢架结构，设计院盖章的国家标准，钢柱之间用砖混二四墙两面粉，地面厚 0.18m，门窗安好；及排水管网。新建硬化 C25 商砼路 1 条，宽 6 米，长 54 米，厚 0.18m，总面积 324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与企业签订租赁合同，在

企业进行托管经营，项目每年资产收益 24 万元，收益归大虹桥乡人民政府所有，收益用于公益性岗位工资和基础设施修缮、改善人居环境等村级公益事业，加快大虹桥乡产业工作的进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5. 资金的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武陟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关于对 2024 年度武县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批复》武巩固脱贫组〔2023〕23 号文件，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共批复 300 万元(均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其中：中央资金 258 万元，县级资金 42 万元。同时，企业自筹资金 60 万元。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293.33 万元，以上支出全部由武陟县财政局直接拨付给项目承办企业，资金支付明细见下表：

资金支付明细表

日期	收款单位	支付金额	备注
2024-4-30	河南正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880,000.00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预支付 30%）（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2024-6-27	河南正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1,470,000.00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预支付 80%）（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日期	收款单位	支付金额	备注
2024-9-25	河南正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64,000.00	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预支付90%)1(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2024-9-25	河南正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230,000.00	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预支付90%)2(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2024-10-30	河南正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武陟分公司	289,315.80	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尾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合计		2,933,315.80	

6.组织及管理情况

武陟县财政局作为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资金划拨部门，负责项目资金的拨付。武陟县乡村振兴局作为项目的主管部门、武陟县大虹桥乡人民政府为项目实施部门具体负责新工作的组织实施。

武陟县大虹桥乡人民政府通过招投标，确定河南正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工程施工。该项目的监理单位为郑州泰安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扩建厂房 5 座，总面积 5925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新建硬化 C25 商路 1 条，宽 6 米，长 54 米，厚 0.18m，总面积 324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可吸收辖区村民务工就业，每年收益不低于 24 万元，为边缘易致贫户、脱贫不稳定户、突发严重困难户提供公益性岗位 8 个，就业岗位 4 个。鼓励村民务工，提高群众收入。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99%。

2. 绩效目标分解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绩效目标表，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扩建厂房 道路硬化	≥ 5 座 $\geq 324 \text{ m}^2$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 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期限	≤ 6 月
	成本指标	财政补贴金额	≤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产股权年收益率	$\geq 8\%$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口数	≥ 12 人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提高效果	$\geq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9%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整体评价、合理定论、促进发展

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给出一个全方位的事后评价，给出一个科学、公正的评价结果，促进项目执行规范，以期提高试点示范项目的效应，收到良好的生态、经济、社会等多重效益。

2.规范资金使用、提高使用效率

通过对项目财政资金投入和执行情况评价，进一步剖析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财务制度是否健全，财务手续和流程是否完善，执行是否严格，给出合理的评价结论，以提高相关部门的财务管理水品，提高政府资金使用规范和使用效益。

3.成效剖析与问题分析，为政府决策提供支持

对项目涉及的重点工作进行评价，调查项目服务对象的

满意度、分析资金管理流程以及生态效益等方面做出的贡献和形成的影响力，分析项目执行存在的问题或不足之处，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方案，对政府进一步科学管理、规范实施项目提供决策参考和数据支持。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及其标准

1. 绩效评价的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

对照委托方要求的工作方案，在科学可行的基础上，拟定评价程序，对焦作市武陟县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重点为过程、产出方面的末级明细指标，为尽可能降低评价人员的主观性，评价组对末级指标进行了较高程度的细化和量化。

（2）客观公正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坚持以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对项目的管理、实施、运营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保证评价结果的有效性。

（3）紧抓主题原则

此次任务为焦作市武陟县 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

合作社项目绩效评价，所采用指标要能够反映项目绩效管理状况，与项目绩效有直接联系的，能够恰当反映目标实现程度的绩效评价指标。

2.评价方法

基于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的特点，在评价过程中，评价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坚持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原则设计评分表，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对项目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评价。

3.评价指标体系及其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等文件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设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4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和22个三级指标组成。一级指标分别为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相应的分值分别为20分、20分、35分和25分，指标体系及其评价标准详见附件1。评价指标数据来源于相关文件、问卷调查、实地调研、访谈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决策

该类指标共 2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 20 分，实际得分 18 分。主要得分项为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申报规范性、项目评审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主要扣分项为绩效指标明确性。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项目申报规范性	4	4
	项目评审规范性	4	4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3
综合得分		20	18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依据《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号）等相关文件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规划和政策要求，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该指标满分

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项目申报规范性：项目主管部门按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有关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通知和申报指南的要求及时、规范组织项目申报；项目申报单位按照申报通知和申报指南的规定范围及条件提出申请，且申请文件真实、完整、规范。该指标满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项目评审规范性：项目主管部门按照相关规定组织项目审查、专家评审、集体决策、领导批示、网上公示等程序；项目主管部门审查通过的项目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支持类别。该指标满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已设置绩效目标或相关的工作任务目标，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市委、市政府重大部署，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指标与目标任务数或工作计划数相对应，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分解，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项目年度绩效目

标表填报的个别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不够细化，已设置的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的三级指标为“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工程设计使用年限”指标不能够体现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能力。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二）项目管理

该类指标共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权重25分，实际得分23分。主要得分项为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信息公开披露；主要扣分项为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制度执行有效性。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信息公开披露	2	2
	综合得分	25	23

预算编制科学性：预算编制经过科学严谨的论证，预算内容与支出范围匹配，预算额度的测算依据充分合理，严格遵循相关标准编制，确保预算确定的支出额度与工作任务的实际需求相匹配。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符合《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或地方的目标任务相适应。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资金到位率：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预算资金36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00万元，企业自筹60万元），资金均已实际到位，资金到位率100%，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相符。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预算实际到位财政资金30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资

金 293.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78%。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资金支出均有合同、发票等原始凭证支撑，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经检查，资金的拨付均有相关科室负责人、主管领导、局领导的审批和签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建设公司的遴选均通过招投标，均签订了真实、合法、公平、签章齐备的合同，符合政府采购管理的要求开支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合同规定的用途，经过对支付凭证的分析和检查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单位已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且制定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各方面管理制度健全、合法、合规、及时归档留存。该指标满分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执行项目实施方案的相应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资金支付等资料完整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但竣工工程移交表、固定资产

增减变动表均未填写日期。该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信息公开披露：根据武陟县西陶镇提供的信息披露影像资料及实地调研情况，武陟县西陶镇在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建设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公开披露。该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三) 项目产出

该类指标共4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权重35分，实际得分35分。主要得分项为项目建设完成量、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项目实施及时率、专项资金下拨时间、成本控制有效性。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产出数量	项目建设完成量	10	10
产出质量	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	10	10
产出时效	项目实施及时率	5	5
	专项资金下拨时间	5	5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有效性	5	5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综合得分		35	35

项目建设完成量：根据实地调研获取项目采购、开工、竣工验收及项目落地勘察结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已全部完成建设。该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工程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及实地调研结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建成内容与设计标准一致。该指标满分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项目实施及时率：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开工建设，2024 年 8 月 11 日完工。由于 2024 年 7-8 月份雨水太多，进场道路泥泞材料无法进场；天气持续高温，进场工人高温中暑，为了保证工程质量、质量和工人施工安全，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8 月 5 日签订《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将合同工期延长到 2024 年 10 月 15 日；该项目实际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开工建设，2024 年 10 月 15 日完工验收，由于天气影响，未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专项资金下拨时间：2024 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已按时下拨，符合规定。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根据实地调研评价组对项目全流程资料核查分析：勘察设计、造价咨询、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350 万元，招标控制价 357.9 万元，合同签订金额为 294 万元，单项工程合同签订金额均未超出预算，该指标满分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四）项目效果

该类指标共 4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权重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主要得分项为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社会效益	创造就业岗位	5	5
经济效益	实际完成率	5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5	5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满意程度。	5	5
	综合得分	20	20

社会效益：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实施后，创造了公益性岗位及就业岗位共12个，提升本地劳动力素质，改善民生，有助于维护社会稳定，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经济效益：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实施后，能够带动区域经济发展，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按照投资金额的8%收取租金，利用当地资源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可持续影响：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产业资产管护制度，得出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具有科学完善的资产管护制度，管护人员及管护工作均落实到位。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94.59%。该指标满分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主管部门能按项目计划的要求支出专项资金，将专项资金及时并有效地用于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上；严格按照项目申请、批复内容及程序执行，未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审批程序基本规范，较好地完成了计划目标。该项目从可持续发展角度而言，整体发挥的社会效益较为明显，确保村集体和脱贫户、监测户能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总体影响较好，未产生不良影响。

评价组通过项目单位资料收集、实地调研、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获取数据，对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6分（详见附件1: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评价结果“优秀。

评价得分与绩效等级对应表

评价得分	绩效等级
90分（含）以上	优秀
80—90分	良好
60—79分	一般

评价得分	绩效等级
60分以下	较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规范资金管理。对于每年一次的收益资金结算，要统一造册，镇政府乡村振兴办安排专人负责与企业、村委会、脱贫户对接，确保收益资金及时、准确地打入镇集体的账户上，充分保证该项目的收益。对于本地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镇政府积极与企业联系，为脱贫户提供就业岗位，实现就业增收。

2.强化收益分配的监管。成立资产收益分配监督领导小组，组长由乡纪委书记担任，财政所、乡村振兴办、平安建设办负责人任组员。监督检查收益分配工作流程，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情节严重要及时移交县纪委监委机关依纪依法查处。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个别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细化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表填报的个别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不够细化，已设置的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的

三级指标为“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工程设计使用年限”指标不能完全体现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项目相关资料填制不完整

竣工工程移交表、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均未填写日期。竣工工程移交日期、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日期是项目管理的重要节点，未填写日期，会造成时间线混乱，难以明确工程移交和资产变动的先后顺序，不利于项目与财务分析；责任界定模糊，在出现工程质量、资产纠纷时无法确定责任归属时间；财务核算不准确，影响折旧计提与成本核算，进而干扰审计与监管工作，还反映出企业管理不规范、信息完整性缺失、风险防控薄弱等问题。

（三）有关建议

1.规范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项目单位深入开展调研工作，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更加系统地体现该项目的工作内容和预期目标。绩效目标应指向明确，选取能体现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的指标；绩效指标值一般对应已有统计数据或在成本可控的前提下，通过统计、调查、评判等方法获取，

确难以量化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可使用分析评级的评价方式评判。

2. 规范关键信息填写，提升管理效能

建议项目单位构建完善的填写制度，明确日期格式、必填要求，同时梳理审核流程，规定审核步骤与标准。针对人员，定期开展专项培训，通过真实案例展示日期对财务核算、责任界定的影响，增强重视程度。技术辅助上，在办公系统设必填提醒，避免遗忘。审核环节，安排专人多轮交叉审核。还需定期抽检，保证信息准确无误，全面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绩效评价组本着严谨客观的态度完成此次绩效评价工作，从前期调研、方案设计和修改、数据采集到报告撰写，尽量做到科学和全面。但鉴于种种因素，本次绩效评价在指标设计上仍然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和全面性仍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本报告涉及的评价项目内容和数据均出自项目实施单位所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项目单位应对其提供的项目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因所提供的项目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时性方面出现瑕疵而对评价结果产生影响的，评价机构可以免除责任。特此说明。

(本页无正文)

附件1：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2：现场照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河南信永蓝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二月七日

附件1：

2024年武陟县大虹桥乡农友合作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中央和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的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武陟县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④项目立项是否与相关部门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存在重复。 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0.5分，扣完为止。	2
				项目申报规范性	4		①项目主管部门是否按照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有关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通知/申报指南的要求及时、规范组织项目申报。 ②项目申报单位是否按照申报通知/申报指南的规定范围及条件提出申请，且申请文件真实、完整、规范。 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绩效目标	10			项目评审规范性	4	项目审批程序是否完备、合规，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审核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主管部门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组织项目审查、专家评审、集体决策、领导批示、网上公示等程序； ②项目主管部门审查通过的项目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要求，是否属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支持类别。 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	4
							①是否设置绩效目标或相关的工作任务目标； ②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市委、市政府重大部署； ③是否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1.25分，扣完为止。	
							①绩效目标是否从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分解；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采用定性形式表现；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③是否与目标任务数或工作计划数相对应。 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	
项目管理	25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关于资金分配的相关规定； ③资金分配额度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地方的目标任务相适应。 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	3	评价项目单位实际使用专项资金情况与专项资金指标下达数进行对比，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实际到位资金：2024年度专项资金实际到位资金，2024年度内预算安排的资金。100%≥到位率>95%，得满分，95%≥到位率>90%，扣1分低于90%，不得分。	3
				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	3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实际支出资金：2024年度内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100%，得满分，100%>执行率>90%，扣1分，90%≥执行率>80%，扣2分，低于80%，不得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项目单位使用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2分，否则，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0.1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单位使用资金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2分，否则，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0.1分，扣完为止； ③项目单位使用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2分，每发现一例不符的扣0.1分，扣完为止。	6
		组织实施	7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	①是否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无相关办法扣1分；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预算支出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②项目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分值为1分。扣分=1分-（项目总数-检查发现不符合此标准的项目数）/项目总数*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项目合作管理、档案管理等，是否按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项目单位实施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单位实施项目若发生重大调整事项，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手续完备； ③项目实施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项目资料是否完整归档等； 以上标准出现一例不符，扣0.5分。	2
				信息公开披露	2	项目建设过程中，乡镇是否做到项目信息公示公开。	做到项目信息公示公开且信息准确得满分，无任何项目信息公示公开措施且信息不准确不得分。出现一处不符扣0.5分。	2
项目产出	35	产出数量	10	项目建设完成量	10	反映项目建设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完成情况。	得分等于指标分值×2024年度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率	10
		产出质量	10	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	10	用以反映项目建成内容与设计标准的重要指标。	合格率100%，得满分，每少1%扣1分，扣完为止。	10
		产出时效	10	项目实施及时率	5	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计划建设进度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进度的实现程度。	考核和评价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按进度实施等。按规定时间开工得3分。不满足的不得分；规定时间内完成得2分，不满足的不得分。	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效果	20			专项资金下拨时间	5	各类专项资金指标下拨时间，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下拨时效的实现程度。	以年初绩效目标中明确的各类资金指标文件下达时间为依据，全部符合标准计满分，每晚于目标期限一个月扣0.2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5
		产出成本	5	成本控制有效性	5	考察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有明显成本控制不合理情况。	未超出合同价款得满分，超出合同价款吗，每超出5万元扣除权重分的10%。	5
		社会效益	5	创造就业岗位	5	反映项目建设对于提升本地劳动力素质，改善民生的情况。	以年初绩效总目标中明确的创造就业岗位数标准为依据，全部符合标准计满分，符合率较100%降低1%扣0.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5
		经济效益	5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完成的经济效益与预计经济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经济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是否能够带动区域经济发展，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全部符合标准计满分，符合率较100%降低1%扣0.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5
可持续影响		5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5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长效保障情况，反映项目运行管理状况、财务效益发展状况和创新能力等方面可持续效益。	具有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得满分，长效管护制度较简单得3分，无长效管护制度不得分。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服务对象对预算支出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5	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按照受益对象满意度比例给分。满意度<70%，扣完所有分值，70%≤满意度<85%，扣1分；满意度≥90%，得5分。	5	
总分	100		100		100			96

附件2：现场照片











全程电子化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06HA90Y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河南信永蓝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 资 额 壹佰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9月30日

主 营 场 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19号河南农信大厦
9层901号)

执 行 事 务 合 伙 人 李忠民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经 营 范 围 金融业,审计(包括:1、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
计报告;2、验证企业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3、办
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
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会计咨询、会计服务。

登 记 机 关

2022年11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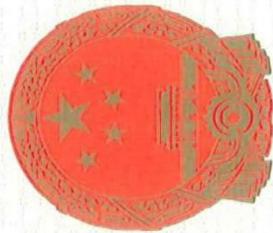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948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河南信永蓝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忠民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19号河南农信大厦9层901号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00113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5〕4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9月30日

